

臺北市立新民國國民中學 函

地址：11243臺北市北投區新民路10號
承辦人：高圓真
電話：28979001#210
電子信箱：joyce11152000@gmail.com

受文者：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7日

發文字號：北市新中教字第10930044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辦理學習扶助師資研習實施計畫【大學生暨實習學生暑假場次】(4308517_1093004447_1_ATTACHMENT1.docx)

主旨：有關本市辦理「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學習扶助師資研習【大學生暨實習學生暑假場次】」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及本市「109學年度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方案整體行政計畫」辦理。
- 二、旨揭活動在於透過研習讓授課教師瞭解計畫緣由、授課性質、執行成效擬定與實施歷程，以培養擔任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參與弱勢學生扶助課程設計，並精進學習扶助專業知識，發展系統性教學策略，提升弱勢學生學科等基本能力。
- 三、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 (一)研習日期：109年8月12日（三）至8月13日（四）上午8時至下午6時。
 - (二)研習地點：臺北市立新民國國民中學科學樓會議室（台北



市北投區新民路10號)。

(三)研習對象：本市109學年度擔任「學生學習扶助方案」教學人員之實習學生、大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

(四)研習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9年7月31日(五)止，實習學生請先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完成薦派手續。因本次研習有分組課程，實習學生完成線上報名後，亦請於報名表勾選授課科目，傳真至新民國中教務處，FAX：2894-6754。

(五)大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請將報名表傳真至新民國中教務處。

(六)因場地限制，最多錄取70名，依傳真報名順序錄取。額滿後，錄取名單將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

